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政务大数据中心联通互联网线路及短信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4-192



ZHENGJI CONSULT
正济咨询

采购人：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正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供应商须知.....	10
一、说明.....	10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1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2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及开启.....	14
五、协商.....	15
六、授予合同.....	19
七、其他事项.....	20
八、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度.....	21
九、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2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7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37
一、协商声明.....	40
二、报价部分.....	41
（一）首次报价一览表.....	41
（二）报价明细表.....	42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3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4
五、响应承诺函.....	45
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46



七、服务内容及项目服务方案.....48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符合情况.....48

 （二）项目服务方案.....49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50

九、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51

第五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52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政务大数据中心联通互联网线路及短信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政务大数据中心联通互联网线路及短信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4-192（项目包号：JGZJ-采购-2024245001001）

三、项目预算金额：2190000.00 元

四、采购需求（包括目标、标准、数量、规格、服务要求、验收标准等）：

1.采购目标及数量：

（1）提供 3 条互联网出口线路及 32 路光纤专线；每年发送短信 180 万条；

（2）提供三年服务；

2.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要求，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3.规格：详见采购文件要求；

4.服务要求：完全满足采购人要求；

5.验收标准：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相关内容验收。

五、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1.供应商名称：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济源市分公司

2.供应商地址：济源市沁园中路 429 号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七、获取单一来源文件

1.时间：2024 年 08 月 06 日至 2024 年 08 月 0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

3.方式：本项目只接受网上获取，不接受其他获取方式。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须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交易主体登录”后获取采购文件。如果是初次参加采购活动的，需先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



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界面进行会员注册（详见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交易主体新系统入库操作手册）。

4.售价：0 元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08 月 09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九、联系方式

1.采购人：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地址：济源市第二行政区一号楼

联系人：谢学广

联系方式：0391-6633496

2.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济源市财政局

地址：济源市黄河大道 98 号

联系人：王晓鹏

联系方式：0391-6639237

3.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正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济源市济源大道西段今晨精品酒店三楼

联系人：刘璐瑶

联系方式：0391-6290116

4.项目联系人：刘璐瑶

项目联系方式：0391-6290116

发布人：河南省正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 年 08 月 05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p>采购人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政务大数据中心</p> <p>地址：济源市第二行政区一号楼</p> <p>联系人：谢学广</p> <p>联系方式：0391-6633496</p>
2	<p>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河南省正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地址：济源市济源大道西段今晨精品酒店三楼</p> <p>联系人：刘璐瑶</p> <p>联系电话：0391-6290116</p> <p>邮箱：hn_zjzx@163.com</p>
3	<p>项目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政务大数据中心联通互联网线路及短信项目</p> <p>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4-192</p> <p>项目包号：JGZJ-采购-2024245001001</p> <p>项目预算价：2190000.00 元</p> <p>采购内容：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政务大数据中心联通互联网线路及短信；（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项目内容及要求”）</p>
4	<p>资金来源：财政资金</p>
5	<p>一、申请人资格要求：</p>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p> <p>二、资格审查说明：</p> <p>1.根据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融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p> <p>(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p> <p>(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p> <p>(5)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p> <p>(7)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资料;</p> <p>2.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时, 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书, 承诺书内容及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按无效响应处理。</p> <p>3.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 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 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p> <p>4.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p>
6	<p>响应报价:</p> <p>1.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结合现行标准和采购预算价自主进行报价。</p> <p>2.响应报价应包括供应商成交后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用。</p> <p>3.报价高于采购文件设定的政府采购预算价或者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p>
7	<p>协商有效期: 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u>60</u> 日历天。</p>
8	<p>响应承诺函: 本项目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承诺函, 内容详见响应文件格式《响应承诺函》, 不提供或者提供不全的视为无效响应; 不能按照响应承诺函履行的, 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p>
9	<p>一、响应文件制作:</p> <p>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 请供应商提前办理电子营业执照或 CA 数字证书或标证通, 提前学习电子响应文件制作。</p> <p>2.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u>壹</u> 份 (*jytf 格式, 在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除加密的电子</p>

	<p>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非必要的纸质文件、资料。</p> <p>3. 供应商应按照本采购文件中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响应文件，如有漏项或协商小组、采购人认为其响应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4. 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电子营业执照或 CA 数字证书或标证通方式认证并加密，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其响应文件将被电子交易系统拒绝。</p> <p>5. 电子响应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辨，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二、响应文件提交与开启：</p> <p>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无法上传或未在指定位置上传视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响应文件。</p> <p>2.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系统，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登录到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找到相应的项目→在线准时参加采购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请供应商提前调试并学习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系统，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提前登陆进入开标大厅等待开标。</p> <p>3. 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p>
10	<p>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09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p>
11	<p>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逾期无法上传或未在指定位置上传视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响应文件。</p>
12	<p>签字或盖章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响应文件的编制</p>
13	<p>协商时间及地点：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p>
14	<p>协商小组的组建：</p> <p>协商小组构成：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协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p> <p>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财政部门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15	<p>成交结果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和《河南省正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上发布。</p>

16	<p>服务期限、服务标准及其他要求：</p> <p>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三年，所涉及内容均保修或服务三年；</p> <p>2.服务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要求，并满足采购人要求；</p> <p>3.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4.保险、运费、验收等费用支付：由成交商办理并承担相关费用。</p>
17	<p>付款方式：合同期限三年，按年支付。每年度上半年预付 50%，下半年付至当年度 100%。</p>
18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告知：供应商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p>
19	<p>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降低企业交易成本：</p> <p>根据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融局《济管财金〔2021〕180号》文及《关于全面取消政府采购领域履约保证金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免除投标保证金、免收采购文件费用、不收取质量保证金、不收取履约保证金。</p>
20	<p>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说明：</p> <p>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p> <p>1. 信用查询渠道：①“信用中国网”查询内容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②“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③“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2. 查询截止时点：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p> <p>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采购文件规定的查询渠道网页截图作为信用查询记录证据与其他文件一并保存。</p> <p>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供应商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信用记录查询以本次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p>
21	<p>关于供应商须知确定采购结果及合同备案等采购环节的时间规定说明：</p> <p>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高政府采购工作效率，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p>

	<p>融局对确定采购结果及合同备案等采购环节做出了特别要求，根据《济管财金（2021）164号》、《济管财金（2021）180号》文规定：采购人应在评标结束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确定采购结果，对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为加快合同签订和合同备案进度，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应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当日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备案。</p> <p>财政部门强化政府采购合同监督管理，对无故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未及时进行合同公告及备案的行为，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p>
22	<p>解释：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单位。</p>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政务大数据中心联通互联网线路及短信项目。

2.定义

2.1 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行政事业单位、乡镇办事处等（简称各采购单位）。

2.2 供应商：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参加单一来源协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成交供应商：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书的供应商。

2.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的文件。

3.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4 项

4.供应商资格要求：

4.1 申请人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5 项。

4.2 资格审查说明：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5 项。

4.3 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供应商有下列情形的不能提交信用承诺书）

（1）供应商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3）曾作出采购虚假承诺；

（4）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或者各级政策文件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5.费用承担

5.1 无论协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协商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供应商的上述费用。

5.2 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支付时间及收费标准



- (1)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或现金缴纳；
- (2) 支付时间：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代理机构足额缴纳代理服务费；
- (3) 收费标准：参照《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和《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标准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人民币叁万柒仟伍佰叁拾陆元整。

5.3 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商贸城支行

银行基本账户名称：河南省正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基本账户号码：411803010100007501

开户行联系电话：0391-6886728

联行号：313491018032

6.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本次采购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7.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公制计量单位。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8.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

8.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本次采购的服务要求、采购程序和合同条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组成：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8.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

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 报价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协商小组就有关协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协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0.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 一、协商声明
- 二、报价部分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五、响应承诺函
- 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 七、服务内容及项目服务方案
-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 九、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11.2 响应文件的真实性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将承担其响应被拒绝的风险。

12. 报价要求

12.1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应编制报价一览表、报价明细表，并列明费用的组成。

12.2 报价中包含人工、餐饮、住宿、交通、材料费、设备费、运杂费、二次搬运费、

安装调试费、检测费、保险费、培训费、利润及税费等一切费用。

12.3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结合现行标准和采购预算价自主进行报价。

12.4 响应报价应包括供应商成交后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用。

12.5 报价高于采购文件设定的政府采购预算价或者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3.报价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供货项目用人民币报价。

14.协商有效期

14.1 协商有效期为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协商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而予以拒绝；

1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协商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协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资料的有效期限，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协商失败。

15.响应承诺函

15.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提交响应承诺函，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不提供或者提供不全的视为无效响应处理。

15.2 供应商应作出以下承诺：

(1) 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2) 承诺诚信库入库及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如有虚假资料情况，将主动放弃成交权利，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如有违反，采购人有权随时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且不需做任何经济补偿、赔偿；

(3) 承诺如成交，保证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附件等资料内容履行相关义务，保证成交产品符合采购人的采购需求，否则，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退货且不需要任何经济补偿、赔偿。

15.3 供应商有以下违法行为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法律法规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视情况对其进行相应处罚：如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等，并纳入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

(1)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协商有效期内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撤回响应文件的；

(2) 成交后未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领取成交通知书或领取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3) 在诚信库入库、参与采购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捏造事实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

(4) 违反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6.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16.1 供应商应准备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jytf 格式，在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16.2 电子响应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辨，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3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供应商单位盖章处均应盖单位电子公章。响应文件格式中所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处均应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6.4 纸质、电报、电传和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及开启

17. 响应文件的提交

17.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2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3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4 供应商应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上传至指定位置，逾期无法上传或未在指定位置上传视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响应文件。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8.2 协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报价，否则将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15.3 条的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19.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地点及开启程序

19.1 本项目在规定的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组织采购活动。

19.2 响应文件的开启程序

(1) 等待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系统，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登录到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找到相应的项目→在线准时参加采购活动；

(2) 查看投标人：公布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3) 标书解密：由供应商远程对上传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4) 标书导入：系统导入电子响应文件；

(5) 唱标：通过“电子开标系统”公布供应商名称、响应报价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布的其他内容；

(6) 进入协商阶段。

五、协商

20.协商小组

20.1 协商小组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的规定，协商由依法组建的协商小组负责。协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协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参加协商的专家在从财政部门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0.2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20.3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应当编写协商情况记录，主要包括：

(一) 公示情况说明；

(二) 协商日期和地点，采购人员名单；

(三) 供应商提供的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

(四) 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20.4 协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1.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1.1 协商小组对于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协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供应商澄清和补正方式：采用电子邮件模式。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接收邮件的电子邮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需要澄清和补正的内容发送至供应商电子邮箱。如供应商在协商期间无法取得联系或未按照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邮件回复，所有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协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协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协商小组的要求。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响应文件的校核、修正，原则如下：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明细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若供应商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响应将被拒绝。

21.3 供应商应按协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 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22.1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22.2 符合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3 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格性评审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按要求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2	符合性评审标准	响应承诺函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8 项规定
	响应报价	报价不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协商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7 项规定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规定
	服务标准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规定
	服务内容及要求	符合“第五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项目服务方案	符合“第五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质量保证承诺函	按要求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其他	不存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
注：以上各项评审因素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将作无效响应处理。通过审查，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的协商程序。		

23. 协商过程

本项目协商环节采用线上协商，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接收邮件的电子邮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协商小组需要协商的内容发送至供应商电子邮箱。

供应商在协商过程中应当时刻关注电子邮箱，收到协商邮件后根据协商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作出邮件回复。如供应商在协商期间无法取得联系或未按照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邮件回复，所有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3.1 在协商过程中，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若有实质性变动，协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协商的供应商。

23.2 协商采购需求，协商小组可以组织多轮协商。在每一轮协商中，协商小组可以根据协商情况，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提交补充资料。

23.3 商定价格，供应商可以多轮报价。对于能准确掌握同类项目同业同期平均价格（市场平均价）的，协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报出不超过市场平均价的合理价格；不能准确掌握市场价格的，双方可按供应商价格清单及说明协商价格，并以供应商近期其他中标或成交项目合同作为价格协商参考依据。

协商结束后，协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提交最终报价。供应商应在项目进入协商程序后持续关注并登录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收到协商小组发起提交多轮报价时，在规定时间内进入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相应的报价模块（采购业务-报价参与）填写报价并提交，最后一次报价为该项目最终报价。

23.4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高于同业同期平均价格（市场平均价）的，协商小组可视情况接受或不接受。供应商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且未超过采购预算，则应确认成交，但协商小组应出具相关书面材料说明接受该报价的理由，并报财政部门备案；协商小组不接受的，协商小组应出具相关书面材料说明的理由，采购终止。

23.5 采购终止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4.成交价格

协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价格协商，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基础上，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

25.成交通知

25.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1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5.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5.3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收到领取《成交通知书》通知后应当及时领取，逾期不领取

《成交通知书》的，将视为该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并按照供应商须知第 15.3 条响应承诺函的规定进行相应处罚。

26. 保密要求

协商小组成员以及与协商工作有关的人员对协商情况以及协商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应当保密。

六、授予合同

27. 签订合同

27.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补充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分包成交项目。

27.2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包含协商过程中双方确定的文件资料）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7.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含协商过程中双方确定的文件资料）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含协商过程中双方确定的文件资料）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7.4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照成交供应商《响应承诺函》承诺对其进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27.5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当日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并按照有关规定备案。

28. 接受和拒绝报价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情况，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予合同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采购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其他事项

29.项目终止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报价超过采购项目预算的。

30.纪律与监督

30.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0.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协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或成交资格，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或成交资格；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30.3 对协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协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协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30.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件的评审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31.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供应商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作出答复。

质疑接收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在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内进行，或者电子邮件、纸质文件（邮寄）及其他法律规定的书面形式。

联系部门：河南省正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部

联系方式：0391-6290116

联系邮箱：hn_zjzx@163.com

通讯地址：济源市济源大道西段今晨精品酒店三楼

32.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3.其他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未尽事宜按现行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如供应商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对其进行处罚。

八、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度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融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度的通知》（济管财金〔2021〕51号）、《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融局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做好政府采购相关工作的通知》（济管财金〔2022〕53号），提高政府采购各当事人责任意识，维护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政府采购各当事人应遵守如下政府采购信用管理有关要求：

信用承诺的对象主要包括：采购单位（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信用承诺对象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应知晓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的法律法规及

在信用建设方面需履行的权利义务，并按采购项目签署《政府采购信用承诺书》（见附件）。采购单位、代理机构应及时公示《政府采购信用承诺书》，在发布采购公告时作为附件一并上传，《政府采购信用承诺书》同其他项目资料一并存档。

- 附件：1. 采购人信用承诺书
2. 采购代理机构信用承诺书
3.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信用承诺书

附件 1:

采购人信用承诺书

采购单位名称: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采购人诚信守法形象,现对我单位_____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落实采购人主体责任,坚持“谁采购、谁负责”原则;

二、对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三、依法、及时、准确、完整公开各类政府采购信息;

四、合理提出采购需求、不擅自提高采购标准、不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

五、按规定执行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创新产品、节能环保产品、扶贫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六、及时签订和公告政府采购合同,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采购合同;

七、严格履约验收,并按合同规定,及时支付采购资金;

八、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 94 号令)答复供应商质疑,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处理投诉和举报;

九、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

十、严格遵守并执行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相关规定。

十一、如违背承诺约定,自愿承担违约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罚;

十二、我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采购代理机构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采购代理机构形象，现对我单位开展“ (项目) ”政府采购活动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 一、我单位具备《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从业条件；
- 二、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的约定，依法依规开展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主动接受行业监管；
- 三、不与供应商恶意串通，不接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不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
- 四、依法及时答复或协助采购人答复供应商答疑，积极配合投诉处理等事项；
- 五、妥善保存采购文件，不伪造、变造、隐匿或者销毁；
- 六、若违背承诺约定，愿意接受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七、我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形象，现对本人在“ (项目) ”政府采购评审活动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 一、具备《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条件；
- 二、依法开展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
- 三、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的主动申请回避；
- 四、不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其他利害关系人财物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五、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六、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守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七、积极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财政部门答复供应商询问、质疑和投诉；
- 八、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存在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 九、本人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

专家姓名（签字）：

年 月 日

九、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为贯彻落实《中国人民银行、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国资委、银监会、外汇局关于印发<小微企业应收账款融资专项行动工作方案（2017-2019年）>》（银发〔2017〕104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河南省支持转型发展攻坚战若干财政政策的通知》（豫政办〔2017〕71号）精神，支持政府采购供应商依法依规开展融资，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供应商可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进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附件：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成交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政务大数据中心联通互联网 线路及短信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甲方（采购人）： _____

乙方（成交人）： _____

本合同是/否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成交人）：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了____（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经评审确定乙方为____（包及包名称）成交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采购文件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服务名称：

2. 服务内容：

.....

3. 技术标准：

.....

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此价格为固定总价（固定单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服务价格及与之配套的（根据采购需求填写）（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定制开发、正版软件、检验（测试）、保险、税费以及安装、组织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提供等）、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第三条 服务交付

1. 交付日期:

2. 交付地点:

.....

第四条 交付验收

1. 甲方应当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验收标准及方案，明确验收时间、方式、程序和內容等事项，组成验收小组，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2. 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乙双方应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文件材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应当依法依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公开发布。

.....

第五条 所有权归属

乙方将服务成果交付甲方，并且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所有权转移给甲方，在所有权转移之前，标的物损毁、灭失的风险归乙方，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如乙方交付的服务成果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须向甲方支付20%的违约金；如果合同总金额价款已经支付完毕或者开始支付合同价款时才发现产权有瑕疵的，乙方仍须支付上述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由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六条 包装、装运及运输

1. 乙方负责包装、装运和运输，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装运和运输造成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2. 包装费、运费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

3.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规定，对乙方提出的具体包装要求：_____

.....

第七条 款项支付



1. 服务成果交付甲方，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办理支付手续。
2. 允许并鼓励乙方提供电子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支付资金，并不得附加未经约定的其他条件。

3. 付款方式

3.1 预付款比例：____%，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支付。

4.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

第八条 售后服务及承诺

1. 服务质量保证期限自提交服务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问题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费用，并且赔偿甲方的损失。
2. 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本地化售后服务。
3. 乙方负责系统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操作、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待验收后移交。
4. 服务范围：负责采购文件所涉及到的所有服务。
5. 乙方指定项目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必须为手机号)：_____

.....

第九条 知识产权

1. 乙方保证，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

第十条 甲方责任

1. 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2. 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3. 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

第十一条 乙方责任

1. 保证所提供服务为响应文件承诺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且满足甲方的需求，保证其配套项目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的质量要求。
2. 保证所提供服务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响应文件及相关承诺，对服务以及与之配套的项目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3. 保证其所供服务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供服务成果及与之配套项目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2. 乙方不能交付服务成果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服务成果时，每逾1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0.5%的滞纳金。逾期交付超过30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4. 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甲方延迟退还供应商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应当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息按照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执行。
5. 甲方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_____。
6. 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_____。
7. 因甲方过错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担。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四条 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

.....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六条 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____年；服务期限自 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本合同期限届满，如需续签，根据有关规定，经财政部门批准，双方可以根据法律及各项规定另行签订书面合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除采购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 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以最后一方签字日期为合同生效日期。

3. 本合同一式__份，甲方__份，乙方__份。

.....

第十八条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澄清、修改）；
 2. 乙方响应文件；
 3. 中标（成交）通知书；
 4. 成交人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电 话：

地 址：

地 址：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供应商按照以上采购合同版本和响应文件内容提前准备采购合同，在成交结果公告和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最终合同范本以甲乙双方认定的统一格式为准。

附件 1:

政府采购供应商预付款承诺函

致: _____ (采购人名称)

单位名称 (自然人姓名):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 _____

为维护规范、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 我单位 (本人) 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我单位 (本人)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 能够认真履行合同, 严格按照招标采购文件或投标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及响应提供货物或服务。未取得采购人同意, 迟延履行合同义务超过三日或提供货物、服务合同不符合约定的, 采购人有权解除采购合同。我单位自愿返还全部预付款, 并按预付款金额的 50% 承担违约责任。

本承诺函系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采购合同约定不一致的, 优先适用本承诺函。

供应商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2: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致: _____ (采购人名称)

单位名称 (自然人姓名):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 _____

为维护规范、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 我单位 (本人) 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我单位 (本人) 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严格按照招标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及响应提供货物或服务, 并根据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提供如下承诺:

1. 若在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的货物质量问题, 采购人只承担更换货物的直接材料费用;

2. 若在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非采购人的原因造成的货物或服务出现质量问题, 我单位 (本人) 承担货物更换、维修或整改的全部费用, 直至采购人满意为止;

3. 货物经三次维修或更换, 或服务经三次整改, 仍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 采购人有权解除采购合同, 除已付款项全额返还外, 另外按已付款的 30%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本承诺函系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采购合同约定不一致的, 优先适用本承诺函。

供应商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政务大数据中心联通互联网线路及短信项目

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4-192

项目包号：JGZJ-采购-2024245001001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单位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协商声明
- 二、报价部分
 - (一) 首次报价一览表
 - (二) 报价明细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五、响应承诺函
- 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 七、服务内容及项目服务方案
 - (一) 服务内容及要求符合情况
 - (二) 项目服务方案
-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 九、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一、协商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决定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并提交响应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我单位经研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后，愿以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的首次总报价，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本次采购范围内的全部货物及服务。

2.我方同意在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60日历天内（协商有效期）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3.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货物及服务。

4.我方愿按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第5条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足额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5.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6.我方同意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遵守贵单位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7.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有效的，如有虚假，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愿承担一切责任。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供应商单位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4年 月 日

二、报价部分

(一) 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政务大数据中心联通互联网线路及短信项目

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4-192

单位：人民币（元）

供应商名称	
总报价	小写：
	大写：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备注	

供应商单位全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2024 年 月 日

(二)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政务大数据中心联通互联网线路及短信项目

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4-192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费用类型	费用说明	合计
1			
2			
3			
4			
5			
合计	大写：		小写：

注：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表格。

供应商单位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4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单位全称（盖章）：_____

日期：2024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职务）为我单位授权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授权代理人在采购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4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五、响应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单位名称）在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中，以承诺函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承诺：

- （1）我方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 （2）我方承诺诚信库入库及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如有虚假资料情况，将主动放弃成交权利，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如有违反，采购人有权随时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且不需做任何经济补偿、赔偿。
- （3）如我方成交，我方保证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附件等资料内容履行相关义务，保证成交产品符合采购人的采购需求，否则，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退货且不需要任何经济补偿、赔偿。

我方有以下违法行为的，贵单位有权取消我方成交资格，且我方自愿接受采购人按法律法规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给予的相应处罚：如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等，并纳入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

- （1）我方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协商有效期内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撤回响应文件的。
- （2）我方成交后未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领取成交通知书或领取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 （3）我方在诚信库入库、参与采购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捏造事实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
- （4）违反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单位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4 年 月 日

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本企业_____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人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罚。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_____

日期：2024 年 月 日

备注：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服务内容及项目服务方案

(一) 服务内容及要求符合情况

序号	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	供应商响应情况（详细描述）	备注
1			
2			
3			
4			
5			
6			
.....			

注明：供应商须对照采购文件“第五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中的“项目服务内容及项目服务要求”逐条进行响应，响应的内容须按照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提供虚假材料的按无效响应处理，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表格。

供应商单位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4年 月 日

(二) 项目服务方案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结合采购文件“第五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编制项目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1. 人员配备要求：针对服务的各个环节应配备相应的服务人员并提供相关信息，该团队要求人员具备相关知识和技能、素质较高、经验丰富、团队成员之间可以有效的沟通协调，供应商应合理组织安排工作，确保该项目按期顺利完成。

2. 服务安排：服务形式、服务响应时间、服务人员安排、服务保障措施等内容；提供免费服务电话、提供免费的电话咨询及技术服务。

3. 其他内容。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致：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规范、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按照招标（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提供工程、货物或服务，并根据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提供如下承诺：

1. 若在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的工程、货物质量问题，采购人只承担更换货物的直接材料费用；
2. 若在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非采购人的原因造成的工程、货物或服务出现质量问题，我单位（本人）承担更换、维修或整改的全部费用，直至采购人满意为止；
3. 工程或货物经三次维修或更换，或服务经三次整改，仍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采购人有权解除采购合同，除已付款项全额返还外，另外按已付款的 3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本承诺函系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与采购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优先适用本承诺函。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九、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请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补充其他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的,按无效响应处理,并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第五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采用单一来源原因及相关说明

该项目原有线路由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济源市分公司提供并运营多年，如调整线路会造成跨网运行，不利于数据传输的安全和稳定，也会造成极大的资源浪费。为保证网络通畅，确保网络接入设备无缝衔接，保证运行在网络平台上的各应用系统 7*24 小时稳定运行，综上所述，经专家组论证，从技术服务一致性、安全性和稳定性考虑，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二、项目服务内容

1.互联网出口线路及 32 路光纤专线：

(1) 3 条互联网出口线路，分别接入到联通天坛和沁源机房，每条线路带宽均为 1000M 独享，并免费提供 48 个互联网公网 IP。

(2) 提供 20 路行政二区楼宇间千兆光纤专线，提供其他区域 12 路光纤。

(3) 当网络发生故障时，5 分钟内响应，10 分钟内解决；当网络设备发生故障时，5 分钟内响应，30 分钟内解决。

(4) 提供 7*24 小时电话服务。

(5) 年租费：不超 64 万元/年。

2.联通短信：

(1) 年费：不超 9 万元/年，每年发送短信 180 万条。

(2) 可以发送到联通（但不限于）手机用户。

(3) 短信系统有完善的安全保障措施和应急方案。

(4) 系统发生故障后 10 分钟内响应，一般故障 30 分钟内解决。

三、项目服务要求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三年，所涉及内容均保修或服务三年。

(注：如在服务期限内没有按合同约定要求的时间、质量、标准完成本项目，采购人有权解除服务合同，造成损失的，有权要求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2.服务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要求，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3.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负责办理并承担保险、运费、验收等相关费用。

四、项目服务方案

1.人员配备要求：为保障项目顺利进行，供应商根据项目内容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服务的各个环节应配备相应的服务人员并提供相关信息，该团队要求人员具备相关知识和技能、素质较高、经验丰富、团队成员之间可以有效的沟通协调，供应商应合理组织安排工作，确保该项目按期顺利完成。

2.服务安排：服务形式、服务响应时间、服务人员安排、服务保障措施等内容；提供免费服务电话、提供免费的电话咨询及技术服务。

五、验收要求

1.采购人在服务期限内根据合同约定对成交供应商的服务情况进行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造成损失的，有权要求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2.验收标准：

(1) 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相关内容验收；

(2) 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验收（与采购项目的执行标准一致）。

六、报价要求

1.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应编制报价一览表、报价明细表，并列明费用的组成。

2.报价中包含人工、餐饮、住宿、交通、材料费、设备费、运杂费、二次搬运费、安装调试费、检测费、保险费、培训费、利润及税费等一切费用。

3.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结合现行标准和采购预算价自主进行报价。

4.响应报价应包括供应商成交后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用。

5.报价高于采购文件设定的政府采购预算价或者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